

2015年1月13日 周二

zjgrxw@163.com

责任编辑:

阮向民

编前语：“一人重病拖穷全家”，因病致贫，是眼下一个严峻的现实问题。虽然职工基本医疗保障机制日臻完善，但一旦遇到大病医疗，需要自负部分的费用依然让职工感到压力沉重。本着“无病我帮人，有病人帮我”的原则，省总工会从2013年开始探索职工医疗互助保障，给患病职工架起又一道保障线。一年多的实践表明，全省工会系统为职工送上的这一份健康福利，诸多患病职工享受到了“额外”的待遇。

本期，我们集中刊发一组报道，以不同的视角展示这项保障制度带来的新变化、新成果。

医疗互助，再架一条保障线

全省工会系统为职工送上一份健康福利

本报讯 记者王海霞报道 “只要你参加了工会开展的职工医疗互助保障活动，并且一年缴纳50元左右的互助金，一旦符合救助条件，就可以从工会得到相应的保障待遇。”2013年7月，在省政府和省总工会召开的联席会议上，省政府明确同

本报讯 记者王海霞报道 “只要你参加了工会开展的职工医疗互助保障活动，并且一年缴纳50元左右的互助金，一旦符合救助条件，就可以从工会得到相应的保障待遇。”2013年7月，在省政府和省总工会召开的联席会议上，省政府明确同

多机关、事业单位和企业的在职职工参加，这其中包含了省领导，他们也作

为工会会员积极参保。

医疗互助是职工自愿参加、工

会组织实施、互助互济性质医疗互

助保障形式，是在国家基本医疗保

险基础上的一种补充性医疗保险。

公益性是工会组织开展的职

工医疗互助保障活动的最大特

点。参与对象以参加国家基本医

疗保险的在职职工为主，通过这一

活动，可以让广大职工发挥工人阶

级互助互济的精神，实现“无病我

帮人，有病人帮我”。

职工医疗互助保障活动的组

织实施，不仅有效地开拓了工会帮

扶救助的长效机制，为广大职工构

建起了第二条保障线。同时，也为

我省加快建立和完善以基本医疗

保障为主体，其他多种形式补充医

疗保障和商业健康保险为补充，覆

盖城乡居民的多层次医疗保障体

系发挥了积极作用。

调查显示，目前我省职工因重

症大病致困致贫的问题十分突出，

75%以上的困难职工家庭均是因病致贫。

职工对提高医疗保障水平、抵御疾病风险的愿望非常强烈。于

是，推进职工医疗互助保障体系建设，组织所属各单位及广大职工参

保，成为省部属企事业单位工会去年以

来的重要工作之一。

“考虑到这笔保费给职工带来的

负担，我们充分利用相关政策，把职工

保费控制到了最低限度。”省部属企

业工会经费审查委员会主任吕飞龙告

诉记者，目前，省部属企事业单位工会给予

参保职工每人12元的补贴，再加上企

业工会的补贴，企业实行的补贴，一名

职工实际每年缴纳的费用已低于50

元。而职工享受的医疗救助金，则是

最高1000元的一般住院补助，一次性

1.5万元的重大疾病补助和最高1万元

的大额医疗补助。

省部属企事业单位工会主席吴育

杭表示，医疗互助保障遵循“大数法

则”，参加人数越多，抗风险能力就

越强。工会组织投入人力物力为职

工提供服务，不计成本，没有利润。

通过医疗互助保障后仍然有困难的

职工，还可进入帮扶救助程序，按照

有关规定通过帮扶中心予以救助，

比任何商业保险都实惠。“为职工们

算好小账和大账，算清短期账和长

期账，这是工会平台给予职工的最大

福利。”吴育杭说。

据统计，2014年，省部属企事业

工会共组织发动了15个直属单

位的23235名职工参保，用于对参

保单位的补助达到近28万元。

主、职工全面了解职工医疗互助保

障制度所带来的实实在在的好处。

值得一提的是，为方便职工办

理报销手续，平湖市总工会与市人

力社保联合实行“即时即销”，医保

与医疗互助保障两种报销，一个窗

口办理完成，避免了职工来回奔波

之苦。

截至目前，平湖市已有392家

机关、企事业单位共计3.2万余名

在职职工参加了医疗互助保障，筹

集互助金162万余元；已补助在职

职工213名，补助金额近40万元。

<p